



一、題目：【厝邊】

二、目標：

藉此信息讓大家省思，遇到真正需要幫助的「厝邊」(台南神學院)時，您是否會如同祭司和利未人一樣，只想到自己：「若幫助他，我會怎樣？」還是會如同好的撒瑪利亞人一樣：「如果我不幫他，他將會怎樣？」而義無反顧，將神學院視為「厝邊」，以耶穌希望我們能夠以實際愛自己的方式來關心神學院，並為神學院代禱與奉獻。

三、經文：路加福音十章 25-37 節

²⁵ 有一個法律教師前來試探耶穌，說：「老師，我該做甚麼才能得到永恆的生命？」²⁶ 耶穌說：「法律書上說的是甚麼？你是怎樣解釋的呢？」²⁷ 那人回答：「你要全心，全情，全力，全意愛主—你的上帝，又要愛鄰人，像愛自己一樣。」²⁸ 耶穌對他說：「你答得對，照這樣做，就可以得到永恆的生命。」²⁹ 那個法律教師為要表示自己有理，就問耶穌：「誰是我的鄰人呢？」³⁰ 耶穌說：「有一個人從耶路撒冷下耶利哥，途中遇到強盜。他們剝掉他的衣服，把他打個半死，丟在那裡。³¹ 剛好有一個祭司從那條路下去；他一看見那個人就從另一邊走開。³² 同樣，有一個利未人經過那裡；他上前看看那人，也從另一邊走開。³³ 可是有一個撒瑪利亞人路過那人身邊，一看見他，就動了慈心。³⁴ 他上前用油和酒倒在他的傷口，替他包紮，然後把他扶上自己的牲口，帶他到一家客棧，在那裡照顧他。³⁵ 第二天，他拿兩個銀幣交給客棧的主人，說：『請你照顧他，等我回來經過這裡，我會付清所有的費用。』」³⁶ 於是耶穌問：「依你的看法，這三個人當中，哪一個是遭遇到強盜那人的鄰人呢？」³⁷ 法律教師回答：「以仁慈待他的那個人。」耶穌說：「那麼，你去，照樣做吧！」

四、主日信息綱要：

◎前言：

以《厝邊》為題和大家分享記載於路加福音十章 25-37 節，耶穌所引喻的「好的撒瑪利亞人」之教導。

壹、好的撒瑪利亞人之引喻

耶穌會以「好的撒瑪利亞人」作為引喻，乃起因於一位猶太律法師，為了試探耶穌所發出的提問。

貳、幫助厝邊與否？

祭司和利未人對傷者採冷漠的態度，不關心受害者會發生甚麼事，只關心若幫助他，自己會怎樣？換言之，他們只關心自己，因他們不想失去作為祭司和利未人的工作。相對的，好的撒瑪利亞人問自己：「如果我不幫助受害者，他會怎麼樣？」

參、自大一點 vs. 義無反顧

1. 自大一點

「臭」這個字由「自與大，再加上一點」所構成，意為人只要「自大一點」就很討人厭，而成為「臭人」。

2. 義無反顧

從「義」的字體結構觀之，若將之倒寫，則成為「我王八」。難怪，有人引以為鑑，強調：「義無反顧」，也就是為了正義，當勇往直前，絕不要退縮。

◎結語：

若遇到真正需要幫助的「厝邊」時，您是否會如同祭司和利未人一樣，只想到自己：「若幫助他，我會怎樣？」還是會如同好的撒瑪利亞人一樣：「如果我不幫助他，他將會怎樣？」而義無反顧，將他人視為「厝邊」，以耶穌希望我們能夠以實際愛自己的方式來愛別人？

五、討論題目：

1. 您認為祭司和利未人拋「厝邊」於不顧的原因在哪裡？
2. 若您是當時的祭司和利未人，您會伸出援手嗎？
3. 您願意如同「好的撒瑪利亞人」一樣擺上對神學院關心的行動嗎？

六、金句：路加福音十章 27 節

「你要盡心、盡性、盡力、盡意愛主你的神；又要愛鄰舍如同自己。」

◎本材料是根據 2025. 3. 16 台南神學院奉獻主日－胡忠銘牧師之證道內容編寫。（雙連教會）